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以电子、书面及传真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茜女士主持，应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 5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5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2018年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仍为负值，监事会赞成董事会提议，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监事会同意《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基本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有效保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发动机研发项目开发支出费用化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研发项目，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本次对相关研发项目的开发支出在报告期费用化符合《企业会

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对部分研发项目开发支出费用化。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长期待摊费用一次性摊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长期待摊费用一次性摊销是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进行的，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也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11、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8 年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除奥地利斯太尔相关事项外，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经营层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2、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将认真履行职责，继续监督董事会、经营层履职情况，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效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事项。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